



(上接第一版)要毫不松懈抓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各项工作,提升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帮扶效能,统筹建立农村防止返贫致贫机制和低收入人口、欠发达地区分层分类帮扶制度。要推动乡村产业提质增效,做好“土特产”文章,培育新产业新业态,完善联农带农机制,促进农民增收。要提升乡村规划建设水平,顺应人口变化趋势,推动乡村全面振兴与新型城镇化有机结合,统筹县域城乡规划布局,推动基础设施向农村延伸,提高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,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,加强农村生态环境治理。要着力健全乡村治理体系,深入推进抓党建促乡村

振兴,持续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。实施文明乡风建设工程,加强新时代农村精神文明建设,积极开展移风易俗。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,做好农村矛盾纠纷排查化解,维护农村稳定安宁。要全面落实进一步深化农村改革任务,有序推进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试点,探索闲置农房通过出租、入股、合作等方式盘活利用的有效实现形式,创新乡村振兴投融资机制,激发乡村振兴动力活力。

会议强调,要加强党对“三农”工作的全面领导,推动学习运用“千万工程”经验走深走实,健全推进乡村全面

振兴长效机制。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,坚持从农村实际出发,尊重农民意愿,发挥农民主体作用,改进工作方式方法,鼓励各地实践探索和改革创新,不断开创乡村全面振兴新局面。

国务委员兼国务院秘书长吴政隆主持第一次全体会议。

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,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负责同志,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、有关人民团体、有关金融机构和企业、中央军委机关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参加会议。